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netre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3)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股權的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約90.10%的股權，代價為40,000,000港元。

完成於簽署買賣協議後同步落實。於完成後，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惟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約90.10%的股權，代價為40,000,000港元。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買方；及

(ii) 賣方

賣方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賣方由(i) 透雲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擁有61.00%的權益，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1332)；(ii)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約27.29%的權益，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498)；及(iii) David Ki先生擁有約11.71%的權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收購的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約90.10%的股權)。持有目標公司餘下9.90%股權的其他目標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購股權。

代價

代價40,000,000港元已於完成後由買方以現金方式向賣方支付。代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代價的釐定經賣方及買方公平磋商並經參考(i)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50,800,000港元；(ii) 投資組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市值；及(iii) 現行市場氣氛。目標公司的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已計及投資組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市值約53,650,000港元。目標公司約90.10%股權的相應資產淨值約為48,340,000港元，而代價較之折讓約17.25%。

鑑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為一般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完成

完成於簽署買賣協議後同步落實。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緊隨完成前分別由賣方及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約90.10%及約9.90%的權益。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目標公司持有金融資產投資組合（「投資組合」），包括酒店、物業發展及金融服務等不同行業的香港上市證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投資組合的價值合共為約69,720,000港元。投資組合中不存在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單一股權投資。

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載列如下，乃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417)	11,240
除稅後溢利／(虧損)	(14,417)	11,240

根據目標公司最近期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50,800,000港元。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證券及期貨條例牌照項下之金融服務業務、(ii)放債人條例牌照(香港法例第163章)項下之信貸及借貸服務業務、(iii)其他金融服務、(iv)物業投資及租賃及(v)戰術及策略投資。

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報所述，本集團有意繼續考慮具有吸引力及堅實的未來投資機會，以提高股東的回報。董事注意到，近幾個月香港上市證券的市值普遍大幅下調。隨著新冠肺炎疫情因疫苗接種率日益提升而進一步受控，預期各行各業的經濟將逐漸復蘇。因此，董事對香港證券市場的整體長期前景持樂觀態度，並相信其投資組合於未來將有合理的升值潛力。

再者，鑑於代價(40,000,000港元)較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約90.10%的相應資產淨值(約48,000,000港元)大幅折讓，董事預計本集團將於完成時確認議價購買收益(約8,000,000港元)(尚待審核)，因此認為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而言屬具有吸引力的投資機會。

此外，目標公司的主要資產為流動金融資產，並可隨時變現或轉換為現金。因此，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於不損害本集團現金流狀況的情況下把握投資機遇。

就上述而言，董事認為，收購事項與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一致，買賣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惟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銷售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銀行於香港開門經營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惟公眾假期、星期日以及星期六或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而並未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除下的日子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613）
「完成」	指	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代價」	指	買賣協議項下的代價40,0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買賣協議的訂約方，而「訂約方」指其中任何一方
「買方」	指	Planetree (BVI)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賣方及買方就買賣銷售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之買賣協議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的900股普通股，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0.10%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Genius Spring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賣方」	指	Galaxy Vantage Limited (恆優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文惠存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梁永祥博士(執行主席)
 林曉露先生
 張嘉儀女士
 文惠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仕鴻先生
 張爽先生
 鍾國斌先生
 劉艷女士